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 知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,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并进行了表决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牟嘉云女士主持,会议 应出席董事 7 人,实际出席董事 7 人,全体董事均以通讯方式出席,公司高级管 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 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 规定,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的董事充分讨论与审议,形成了如下决议: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,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0 月 28 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 上的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关联交易管理制度><对外担保管理制度>等制 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 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 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结合实际情况,对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《对外担保 管理制度》《内部控制制度》《内部审计制度》《投资理财管理制度》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《对外信息报送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,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之日生效实施。

修订后的制度全文详见公司 2025 年 10 月 28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 上的相关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(一)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;
- (二)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。 特此公告。

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8 日